

推进纪检监察与行风建设融合发展

陈良灵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专列一章作出重大制度安排。纪检监察机关作为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专责机关，要自觉把各项工作放到坚持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大局中来思考、谋划、推进，通过创新监督促进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提质增效。近年来，江苏省纪委监委派驻省人社厅纪检监察组，始终秉持“监督的再监督”这一工作定位，在监督人社系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中大力推进系统行风建设，不断推进纪检监察与行风建设深度融合发展。

在行风建设行动计划中重抓主体责任

主体责任压紧。牵牢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是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在履职监督工作中，我们先后与党组书记沟通会商 40 余次，监督厅党组落实“管行业必须管行风”要求，在打造群众满意的人社服务中检验工作成效。坚持清单明责，监督制定行风建设工作清单和监督任务清单，明确序时进度及责任边界。注重日常履责，走访调研全省 13 个设区市及厅各处室单位，与班子成员及支部书记谈心谈话 40 人次，时刻提醒行风建设责任。突出督查问责，将行风建设推进情况列为专项监督和政治巡察重点内容，结合督查情况约谈 15 人，提醒谈话 2 人，问责 1 人，倒逼主体责任落实。

工作监督同步。充分发挥派驻监督的“探头”和“哨兵”作用，将监督关口与行风建设工作同步前移，将嵌入监督与人社工作同步提升，变“旁站式”监督为“参与式”监督。按照人社部行风建设组织架构，在全国率先建立健全“一办三组”工作机构，派驻纪检监察组对行风建设开展全程“嵌入式”监督，实现行风建设工作与纪检监察工作合心合力。对标人社部行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和 8 大类 35 项任务部署，按月调度工作进展，按季听取情况汇报，按年组织检查评估，将行风建设与巡视整改、脱贫攻坚等有机结合，先后向党组发出书面监督意见 10 份，向党组管理的部门发出监察建议 2 份，确保行风建设工作与纪检监察工作共振合拍，切实做到同部署、同监督、同推进。

风险防控先行。面对长期、复杂、严峻的风险和挑战，加强对权力运行和风险防控监督须臾不可松懈。只有构建起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让权力透明运行，才能保证事业发展的稳中有进。机构改革后，顺势督促全厅上下重新梳理排查各项业务风险点，经过 3 轮筛查和集中审核，确定风险点 121 个，制定防控措施 372 条，特别注重对风险点实行岗位式监督、任务式防控、检查式强化。会同主管部门先后对全省社保基金管理、信息化建设、人事考试等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监督建议厅党组启动建设全省统一的、集成各业务板块的一体化信息平台，采用科技手段将各项行政权力真正关进信息系统笼子，推动政策透明，办事流程公开，办结时限明确，从源头上预防业务风险和廉政风险。目前，江苏全省人社系统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已完成流程梳理、校验和认证工作，计划今年实现全省统一运行。

在打造群众满意服务中重抓执纪监督

围绕人社服务树新风，当好履职“监督员”。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纪检监察干部是积极投身社会主义建设的“答卷人”，也是督促党员干部书写好时代答卷的“监督员”。围绕“练

兵比武强技能，人社服务树新风”这一主题，把“聚焦练，更好服务群众；敢于比，擦亮行风名片”作为深入推进行风建设的重要抓手，推动建立厅局长联系挂钩市县制度，采取“全业务、一张卷，全员会、一起赛”的方式，监督全省五级人社部门4万多名干部职工开展练兵比武，培育练就“人社服务通”的过硬本领，掀起以比促练、以练促用的热潮。在国家人社部组织的省际邀请赛和全国赛中，分别获得一、二等奖，全国5名“人社知识通”称号选手江苏占3席。从提效能入手，加强人社政策理论研究，督促服务窗口高效履职，深化“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创新“不见面审批”服务模式，推进线上线下服务并轨，90%服务事项实现“马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围绕干事创业敢担当，把好权力“方向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群众什么方面感觉不幸福、不快乐、不满意，我们就在哪方面下功夫。”工作做得怎么样“，群众满不满意”是唯一的评判标准。我们以群众满意为目标，紧扣行风建设“任务图”，拓宽“五大专责监督”，嵌入式开展“六大专项治理”。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有力维护良好政治生态。特别是聚焦监督主责主业，加强人社权力事项的全方位监督：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实现105项人社审批服务事项省市县“三级六同”；联动开展“清、减、压”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工作，大力推进“减证便民”，取消各类证明材料97项；全面贯彻乡村振兴战略，落实精准扶贫工作要求，推动出台助力乡村振兴17条实施意见；推进基层平台建设标准和服务规范，全省标准化街道、村居平台建成率分别达100%和95%。

围绕清正廉洁作表率，系好纪律“安全带”。清正廉洁，是融入中国共产党人血脉之中的不变本色，也是中国共产党人代代传承的红色基因。做好纪检监察和行风建设工作，同样需要系好纪律“安全带”，带头做到清正廉洁。在监督工作中，我们紧盯就业创业、基金运行、劳动关系和人事考试等四大风险点，做实监测预警，确保平稳运行。组织观看警示片《叩问初心》，跟进学习《纪律处分条例》和《问责条例》，健全完善审计监督制度，牢牢守住资金安全“底线”。对人事考试命题及阅卷、事业单位招聘、人才项目评审、重要项目招投标等进行全程监督，有力保障干部依法依规安全履职。同步做好春节、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监督管理以及干部选拔任前廉政谈话等工作，时刻绷紧系统上下廉洁之弦。

在巩固建章立制成效中重抓问题整改

调研暗访成制度。做实做细监督职责，关键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创新突破。我们坚持蹲点服务，加强对全省人社窗口服务的监督力度，常态用好监督执纪问责利器。省厅层面每年至少组织两次暗访，覆盖全省五级人社服务窗口，召开全省会议如实通报情况，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300多个。主动走出机关、走进群众开展调研，遍及全省13个设区市、42个县（市、区），形成重点课题调研报告7个和专项课题调研报告33个，多篇工作研究文章被中央或省部级媒体刊发。督促开展党组第五轮和第六轮政治巡察，将行风建设列入巡察重点，对12个党支部反馈问题89条，确保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有力有序。

落实整改明责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抓整改要动真碰硬、攻坚克难，上下协力、加强联动，持续用劲、步步为营，不达目的不罢休。”我们全力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确保人社领域各个环节、各项工作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对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巡视、国务院大督查、改革专项督查、重大政策跟踪审计以及主题教育等发现问题清单，研究制定“1+7”共8个整改方案、32个问题清单、86条整改措施，将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具体人。每月5日定期召开整改过堂会，逐一听取整改进度，对进展不力的督促提醒、追究问责。

机制推进求长效。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明确提出“：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我们注重改革创新完善体制机制，不断巩固执行各项制度。建立派驻纪检监察组与机关党委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先后召开6次会议共商行风建设、巡视巡察、

党风廉政等具体工作。推动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风险防控四项机制等制度规定，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资金管理。督促制定公务接待开支具体标准，落实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监督、“嵌入式”监督实施办法，监督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有力、推进及时、有章可循。